

#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8年1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6 內 正 00 11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消耗品收發及財產物品管理作業部分： 苗栗縣泰安鄉公所行政室平日做消耗用品收發分類帳，另年底做不定期財產及物品盤點。</p> <p>二、大宗材料採購作業部分： (一) 如衛生清潔用品、影印紙、車輛保險費等經常性使用及大宗材料採購，已集中採用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。 (二) 影印機租賃及碳粉購置，現已採開口契約上網招標方式辦理，以控管全年度採購數量。</p> <p>三、原始憑證有無變造或塗改痕跡之審核處理作業部分： (一) 主計室若發現原始憑證有塗改痕跡，將會退回請負責人員確認並請其更正處簽名或蓋章，並於開立支出傳票時再三核對，以確保其正確性。 (二) 主計室對原始憑證之審核，發現書據之數字或文字有更正，而更正處未經負責人員簽名或蓋章證明，將拒絕簽署及開立支出傳票。</p> <p>四、支付款項是否直接匯入受款人金融機構帳戶部分： 除零用金外，該所辦理各項採購支付，均依規定簽發並劃平行線二道與禁止背書轉讓公庫支票，或以存帳入戶方式，直接付與受款人。</p>	<p>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8.01.03 第 5 屆第 54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 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